

甘肃省地震局一般采购合同审批表

合同名称	甘肃省地震局监测中心机房搬迁项目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名称	甘肃省地震局			
乙方名称	兰州大方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金额	95000.00 元	资金渠道	DF1905002	
承办部门(单位)意见:	同意  负责人: 孙军 2021年9月16日		经办人:	马成庄未
业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联系电话:	2021年 9月16 日
规划财务处审核意见:	同意。  负责人: 景天吉 2021年9月16日		部门(盖章)	2021年 9月16 日
分管业务副局长审批意见:	 同意 不列文		2021年 9月16 日	

备注: 1. 合同审批表原件要求一式两份;
 2. 本表适用合同金额大于 2 万元小于等于 10 万元的货物、图书、服务类合同和
 合同金额大于 2 万元小于等于 20 万元的工程类合同的审批。

合同编号：

甘肃省地震局监测中心机房
搬迁项目

合
同
书

二〇二一年九月

甲方（简称）：甘肃省地震局

乙方（简称）：兰州大方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条 总则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本着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甘肃省地震局监测中心机房搬迁项目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内容、单价及合同总价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及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	调研及摸底	1、设备基本信息摸底：针对搬迁整个业务系统进行摸底，包括物理位置、布局、尺寸、重量、设备连接方式、配置信息、存储容量、IP地址、操作系统、电源需求、安装环境需求等，完成设备统计表及端口对照表数据收集和建档工作； 2、业务系统摸底：对现有业务系统服务器、存储、网络等硬件设备的部署关系、系统映射关系、存储的划分关系、接口对应关系进行梳理和归档； 3、设备检查：针对系统设备进行检查，是否存在物理故障部件等（包括：CPU、硬盘、电源、风扇等），完成设备检查表数据收集； 4、新机房摸底：新机房设备安装环境调研及摸底，包括物理位置、布局、尺寸、设备连接方式、配置、电源情况、安装环境等；电梯、楼道等运输通道情况熟悉。 5、需求调研：沟通设备搬迁要求及部署规划。	1	项	10000	10000
2	搬迁规划	1、数据梳理：根据摸底情况梳理设备连接图及线缆连接对应表，搬迁后设备安装位置、网络、电源、温湿度等环境规划； 2、方案设计：搬迁实施方案、应急方案、回退方案规划及设计，设计完成进行方案汇报；	1	项	5000	5000

		3、方案审批：提交、审核及批复相关方案； 4、搬迁确认：相关技术方案签字确认；				
3	搬迁前健康检查	搬迁前协助用户方完成以下工作： 1、设备健康检查：设备工作状态检查，记录设备运行是否正常，硬盘、电源、风扇、网卡是否有报警提示； 2、设备运行状态确认：搬迁前设备运作状态表签字确认；	1	项	2000	2000
4	网络数据备份及系统关闭	1、网络数据备份：配合用户方完成设备数据备份，包括：设备配置文件、日志文件、IP地址、操作系统、数据库备份等； 2、设备断电：系统数据备份结束后，由用户方技术人员进行系统下线、系统关闭、电源断电； 下架设备包含：机房 23 面机柜和机柜内的路由器、安全设备、服务器、存储等，传输设备运营商负责搬迁。不含精密空调及 ups 系统的搬迁。	1	项	3000	3000
5	设备下架及包装	1、设备标记：对所有搬迁设备进行物理硬件标记、设备端口标记； 2、设备下架：根据搬迁计划将相关设备依次进行下架，严格遵守规范化操作，保证设备没有物理性的损坏； 3、设备清洁：将设备搬运至楼道或空旷位置进行设备灰尘清理； 4、设备包装：使用提前准备好的纸箱或木架对搬迁设备进行封装打包，并且做好设备标识，使用泡沫或塑料等材料做好防震、防撞等安全措施； 5、设备整理：按照设备统计表每个机柜的设备列表进行设备整理，并且依次搬出原有机房； 搬迁设备包含：机房 23 面机柜和机柜内的路由器、安全设备、服务器、存储等，传输设备运营商负责搬迁运输。不含精密空调及 ups 系统的搬迁。其中根据客户安排，部分设备搬迁至新机房，部分设备搬迁至库房。电话系统及旧 2M 专线不在利旧使用，只需要搬迁至库房入库管理。	1	项	10000	10000
6	设备搬迁及运输	1、设备搬迁：按照每个机柜设备列表统一将设备从原有机房搬运至设备运输位置； 2、设备上车：将设备按照搬迁顺序依次上车； 3、设备运输：根据设备数量选择相应的车型将设备运输至新机房所在位置，做好防震、防撞、防丢失等安全防护，并且安排专门人员跟车运输； 上架设备包含：机房 23 面机柜内的搬迁至新机房的路由器、安全设备、服务器、存储等，传输设备运营商负责上架。	1	项	6000	6000
7	设备上架安装	1、设备搬迁：设备下车后搬迁至新机房，并且按照设备安装规划表摆放到相应机柜位置；	1	项	10000	10000

		2、设备清点：对照设备安全规划表清点设备数量，设备数量无误后和用户双方签字确认； 3、设备开箱验收：设备清点无误后进行设备开箱验收，检查设备外观，看是否有磕碰等现象，设备无磕碰痕迹和用户双方签字确认； 4、环境检查：设备的放置位置确定后，检查电源、网络、温湿度、空间位置等相关事宜是否做好； 5、设备上架：按照设备安装规划表进行设备的上架安装； 6、设备连接：按照系统拓扑图及端口对照品进行设备线缆连接，做好线缆标识，接好设备电源插头，并且完成线缆的捆扎； 7、设备加电：设备线缆连接后由用户方技术人员依次进行设备加电，运行一段时间后检查设备加电情况，查看设备是否有物理硬件故障提示及报警；无误后与用户双方签字确认；			
8	业务上线及数据 检查	1、业务上线：配合用户方技术人员启动业务系统，检查系统是否能够正常登陆及操作配置、是否能够正常访问数据库，如有问题需要用户方技术人员联系相关系统厂商进行故障处理； 2、系统测试：配合用户方技术人员进行系统的测试，如有问题需要用户方技术人员联系相关系统厂商进行故障处理；	1	项	5000 5000
9	业务系统试运行 值守	配合用户完成业务系统的上线工作，在为期一个月的试运行阶段对系统运行状态的检测、故障诊断、处理等协助工作；提供为期一年的季度巡检服务。	1	项	10000 10000
10	系统优化服务	根据用户实际需求，结合现有网络及安全配置策略，协调用户方对新机房网络及安全整体规划、全面布防；内容包括：梳理现有设备、规划网络和业务地址、设备与机柜安装位置规划图、设备连接拓扑图、设备端口配置及策略规划等内容。	1	项	0 0
11	系统接线缆	提供系统割接所需的楼宇间综合布线材料 ODF 架、光缆、敷设、熔接(每栋楼 8 芯)等，楼宇包含地震大厦、老年大学楼、实验楼、研究生公寓、高层家属楼；实现楼宇间万兆互联。具体材料将根据项目提供详细清单，满足项目需求。光纤跳线、网络跳线等利旧使用，根据项目割接情况客户单独采购。	1	项	21000 21000
12	服务费	项目管理费用（项目进度控制、项目时间控制、项目人员调度及协调等）	1	项	8000 8000
13	服务费	设备封装打包	1	项	5000 5000
14	小计	玖万伍仟元整			95000

第三条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乙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有关产品质量认证标准，以及产品原厂商出厂标准。

2、乙方保证向甲方所提供的产品为甲方所要求订购的原厂生产的正规渠道货物。为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产品，产品品质与提供的产品内附说明书一致，并保证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在按照产品内附说明书安装、使用、维护的情况下运转正常。

3、包装和运输乙方采用标准运输包装及原厂销售包装，确保产品在正常作业和装卸条件下安全无损地到达合同指定地点。

第四条 售后服务和保修

1. 质保期限：所有服务内容壹年免费维护。

2、乙方承诺负责所有本次合同清单内所有设备及材料的安装调试及系统集成工作设备运行过程中出现问题，乙方保证在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

3、在保修期内，如产品因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质量异议，乙方应负责包修、包换。

第五条 价款和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95000.00元（人民币大写：玖万伍仟元整）。

2、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即开始实施服务内容并搬迁及数据割接完毕、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票据资料后的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的100%合同款，即：95000.00元，大写：玖万伍仟元整。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2‰/日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产品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2‰/日计算，累计至交付产品之日止，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仍需履行合同向甲方交付产品；如乙方逾期10天仍未交付产品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5‰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交付产品的品质、性能、技术标准、质量要求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产品及索赔，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之日起7天内免费更换产品，由此造成的时间延误视作乙方未按时交货，按本合同第八条第3款处理。

如经两次更换，产品质量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5%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的权利无瑕疵，包括产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产品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的5%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天内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不可抗力发生地市级以上政府相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终止

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本合同。如继续履行本合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应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双方不能就此协商一致的，按本合同第十一条处理。

第十一条 其它

（一）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兰州仲裁委员会作出仲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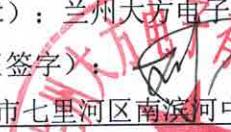
（二）有关本合同条款的修改、补充和变更，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陆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需方（盖章）：甘肃省地震局
需方代表（签字）：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450 号
传真：0931-82760950
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9 月 16 日

谢继武

供方（盖章）：兰州大方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供方代表（签字）：
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南滨河中路 1500 号三维
商城电子商务产业孵化大厦 9 楼
传真：0931-2511210
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9 月 16 日

七里河区